

韶山市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交流材料

坚持“三个两”，打造基层政务公开韶山特色

韶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年11月20日





近年来，为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湘潭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韶山市把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促进政民互动、构建阳光政府的有效途径，着力打造基层政务公开韶山特色。

目录



一、坚持两个纳入，形成联动格局



二、坚持两个原则，夯实公开基础



三、坚持两个融合，打造特色模式



01

坚持两个纳入 形成联动格局

一、坚持两个纳入，形成联动格局



01



一是纳入机构改革。

2019年机构改革，我市重新修订部门“三定”方案，对部门职能交叉或互为前置的，进行机构整合，由组织部门和机构编制部门把关。成立市委书记任顾问、市长任组长的韶山市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领导小组，成立政务公开办公室并配备工作人员2名，各成员单位明确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各1名，各村（社区）确定1名联络员，构建上下联动、紧密衔接的“2+1+1”组织体系。



一、坚持两个纳入，形成联动格局

02

二是纳入绩效考核。

认真研究吸纳全国试点区域先进做法，结合我市实际，出台了《韶山市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八大主要任务进行分解，明确时间节点，层层压实责任，建立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主管部门与宣传、网信、融媒体中心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机制，纳入各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分管副市长一月一调度，全力保障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有序推进。





02

坚持两个原则 夯实公开基础

二、坚持两个原则，夯实公开基础



一是坚持“三个统一”



对照国务院部委制定的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根据每个领域标准指引的一级或二级事项，结合韶山市政府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按照“三个统一”（统一事项名称、统一事项要素、统一汇总编制）的要求，从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公开方式、公开层级等8个方面梳理规范公开事项。市政务公开办通过向上级请教、上网搜索相关资料，研究确定标准，采取集中培训、线上交流、一对一辅导等方式全程指导文旅、市场、司法、教育、农业、卫健等部门梳理政务公开目录。针对市场监管局、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工作组织和信息传达出现偏差的问题，市政务公开办派专员进行上门指导。



二、坚持两个原则，夯实公开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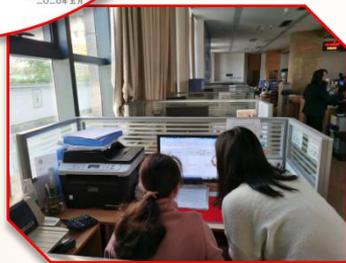


依法履职 用心服务
高效规范 马上就办

韶山办事一本通

韶山推行政务服务事项
2020年5月

目前，已集中梳理公开公共文化服务170项、公共法律服务25项、扶贫领域13项、涉农补贴7项、食品药品监管166项、卫生健康419项等26个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目录2147项，上传信息公开内容3200多条。以为企业和群众“一件事一次办”为标准，对办事服务信息加以集成、优化、简化，汇总编制《韶山办事一本通》，并向社会公开，有效增强基层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实效性，真正让群众能看到、易获取、用得上，同时，我市还广泛通过微信群、公众号等，重点公开相关信息，回应群众关切，提高基层政务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二、坚持两个原则，夯实公开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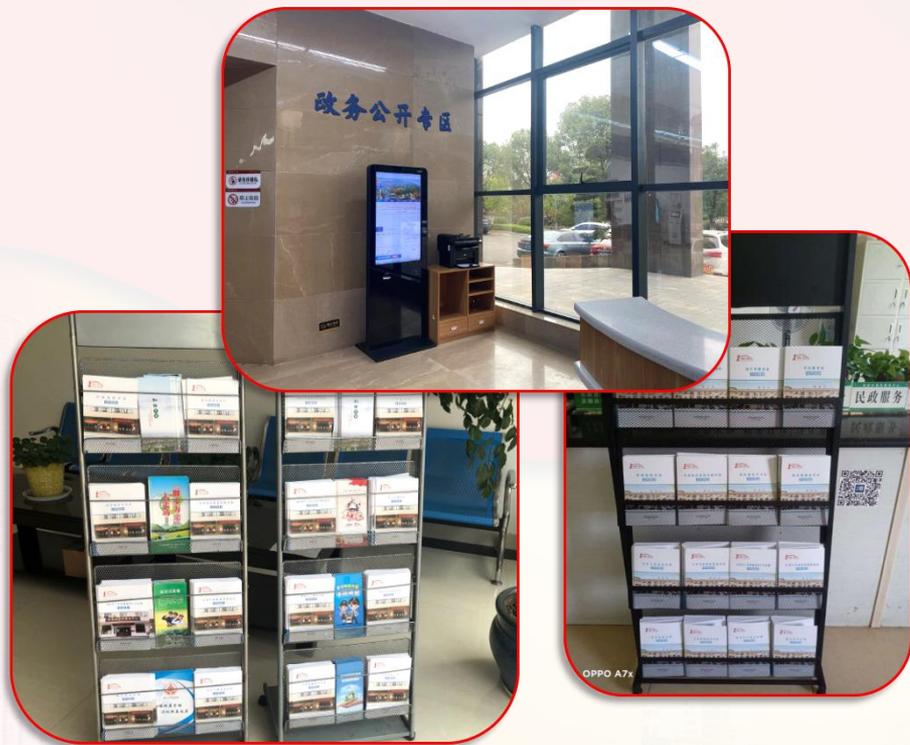


二是坚持“四个上墙”。



我市根据湘潭市《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在市政务服务大厅，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配备了公开信息查询电脑、打印机、公开文件展示架（含办事指南、便民卡、宣传册等）、线上公开平台二维码等，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全市4个乡镇、38个村（社区）政务公开均实现“四个上墙”，即机构职责公开、人员上墙公开，首问责任制、一次告知制、限时办结制、帮代办制、行为规范等工作规范上墙公开，办事流程图上墙，行政审批事项、公共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上墙公开。各乡镇不断创新公开形式，丰富公开内容。如韶山乡制作高频事项办事指南并上墙公开，让群众一目了然；清溪镇把地方建筑作为办事指南背景，彰显地方特色；银田镇把风土人情和政务公开结合，使公开更生动。

二、坚持两个原则，夯实公开基础



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根据《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在市政务服务大厅，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了政务公开专区，配备了公开信息查询电脑、打印机、公开文件展示架（含办事指南、便民卡、宣传册等）、线上公开平台二维码等，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

03

坚持两个融合 打造特色模式

三、坚持两个融合，打造特色模式



一是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



积极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在韶山市政府门户网站建立政务服务平台入口，把梳理进政务公开目录中的政务服务事项在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栏”进行公开。在“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上建立“一件事一次办”模块，提高“一件事一次办”的信息化水平，做到实体大厅和网上大厅同一标准、同一流程、同质服务，实现我市两批202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网上办理。通过线上线下向社会公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行政事业收费清单、办事流程等相关信息共计3522条，真正达到以公开促服务，让服务公开运行的目的。

三、坚持两个融合，打造特色模式



公开内容

就业创业	社会救助	社会保险	户籍管理	医疗卫生
涉农补贴	城市综合执法	养老服务	城乡规划	征地补偿
重大项目建设	公共资源交易	财政预决算	安全生产	救灾
税收管理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保障性住房	农村危房改造	市政服务
环境保护	公共文化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	扶贫	食品药品监管
义务教育				

主办单位：韶山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韶山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网站标识码：4303820001 备案号：湘ICP备13000666号-1 (备案管理系统) 湘公网安备 43038202000104号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湖南政务服务网 韶山市 韶山市 韶山市

首页 个人服务 法人服务 部门服务 便民服务 互联网+监督 我的办件

输入关键字查找服务事项 **查询**

一件事一次办 我要开店 我要办证 我要办事 我要领钱

我要从事网络销售食品	我要开幼儿园	我要开水果店	我要开花店
我要开小餐馆(50平方米...)	我要开书店	我要开便利店	我要开服装店
我要开眼镜店(经营情形...)	我要开日用化妆品店	我要开建材五金销售店(...	我要开母婴护理中心
我要开婚庆礼仪服务中心	我要开照相馆	我要开印刷复制店	我要办会计代理记账机构
我要开驾校	我要开电脑维修店	我要开手机维修店	我要开养老院

三、坚持两个融合，打造特色模式



二是党务公开与政务公开融合。

市乡村三级书记作为党建和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头雁”，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对于群众关心的事情、关注的问题、关切的焦点，进行集中调研。今年，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领导小组调研政务公开工作2次，通过有重点、有针对性的政务公开，精准发力，精确投递，给予群众最及时最全面最权威的回应和解读。融合建设“映山红”党建APP和韶山政务APP,在政府门户网站建立基层政务公开特色专栏，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府新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545条，依法依规受（办）理依申请公开12件，回应解读群众关切130次。政务大厅开展“三亮三比三评”（即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比创新、比作风、比业绩，评党员示范红旗窗口、服务之星）党建主题活动，基层党支部、党小组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突显,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得到加强，形成了“党建带政务，政务促党建”的韶山特色。

三、坚持两个融合，打造特色模式





谢谢观看~